证券代码: 831622 证券简称: 攀特电陶 主办券商: 西南证券

苏州攀特电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3 年 8 月 2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 江苏省昆山开发区昆嘉路 385 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3 年 8 月 10 日 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 刘江波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规范性文件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于2023年9月9日届满,为保证监事会正常工作需 要进行换届选举,公司提名叶薇、沈忆宁2人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 事候选人。 本次监事会会议提名选举的股东代表监事侯选人经公司 2023 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任期为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届满至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原监事继续履行监事职务。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苏州攀特电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攀特电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苏州攀特电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28日